

司法改革举措逐项具体化

都要在2015年至2017年出台具体落实的政策措施



双管齐下防范司法“打招呼”

【任务】 建立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确保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建立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制度，防止司法机关内部人员干预其他人员正在办理的案件。

【点评】 一些领导干部出于个人私利或地方利益、部门利益，为案件当事人请托说情，对案件处理提出倾向性意见或者具体要求，甚至以公文函等形式，直接向司法机关发号施令，以言代法，以权压法。一些司法机关内部人员利用上下级领导、同事、熟人等关系，通过各种方式打探案情、说情、施加压力，非法干预、阻碍办案，或者提出不符合办案规定的其他要求。

3月30日，中办、国办公布《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中央政法委员会公布了《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这两项规定的出台，分别从外部和内部构筑起防止干预司法的“防火墙”和“高压线”。

《关于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和社会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近日下发。实施方案将84项四中全会改革举措逐项具体化，明确工作进度和时间节点，根据实施方案，这些改革举措都要在2015年至2017年的三年内出台具体落实的政策、措施。针对实施方案中的热点问题，记者采访了相关部门负责人和有关专家。

用符合职业特点的制度留住人才

【任务】 加快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部署的建立符合职业特点的司法人员管理制度改革任务，建立健全法官、检察官、人民警察职业保障体系，建立法官、检察官、人民警察专业职务序列及工资制度。

【点评】 长期以来，我国对司法人员等法治工作人员实行与普通公务员基本相同的管理模式，不能充分体现法律职业特点，不利于把优秀人才留在法治工作第一线。需要进一步推动实施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改革，建立法官、检察官、法官助理、法官书记员和法官助理等职业保障，提升职业荣誉感，实现责权利相统一。

最高人民法院司改办主任贺小荣就法官职业保障问题表示，为确保持续深入推进，法官助理的设置一定要考虑法官职业群体的年龄结构和不同审级法院的要求，不能简单地论资排辈，搞“一刀切”，而是要根据法官业务水平、业务能力、职业品德等进行选任，要让优秀的法官留在法官队伍里面。

错案调查问责要明确启动程序

【任务】 方案要求实行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

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的同时，还要求统一错案认定标准，明确纠错主体和启动程序，保证这一制度的顺利实施。

【点评】 最高人民法院司改办副主任张新泽介绍，去年以来，检察机关开展检察官办案责任制试点，择优选任460名主任检察官，赋予相应司法办案决定权，主任检察官对所办案件终身负责。为深入推进这项改革，最高检将进一步健全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机制，完善防止利益冲突、严格回避制度，研究建立终身禁止从事法律职业制度等，坚决落实责任追究制度，严肃查处。

建立立案登记制

【任务】 变立案审查制为立案登记制，对人民法院依法应该受理的案件，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保障当事人诉权。建立预约立案制度，因地制宜推行网上立案及其他远程立案方式，方便当事人诉讼。建立对无正当理由不予立案的司法救济机制。加大立案信息的网上公开力度。

【点评】 4月1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人民法院推行立案登记制改革的意见》。新修改的行政诉讼法已经对立案登记制作出了详细规定：法院

在接到起诉状时，对符合规定的起诉条件的应当登记立案。不能当场判定的，应接收起诉状，出具书面凭证，七日内决定是否立案。

贺小荣表示，立案登记制强调对当事人诉请的形式审查，人民法院只要形式审查就应立案登记，不得对符合条件的诉求拒绝、推诿和拖延立案。此外，这项举措还强调了立案时法院的释明责任和立案公开，人民法院还将完善各项配套措施。

探索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

【任务】 实施方案要求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对提起公益诉讼的条件、适用范围和程序进行探索，明确公益诉讼的参加人、案件管辖、举证责任分配。

【点评】 当前，很多损害公共利益的行为和事件因为没有主体提起诉讼，而处于“不告不理”的尴尬境地。江苏省检察院检察长徐安建建议，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修改法律或者授权的方式，明确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督促起诉以及在特殊情况下直接提起公益诉讼的相关程序，由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提供法律依据，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直接起诉的主体资格、前置条件和审批程序等。

(据新华社北京4月9日电)

烟台市原副市长王国群受贿案一审

被控受贿19起共438万余元

□记者 贾瑞君 报道
 本报聊城4月9日讯 今天上午，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烟台市原副市长兼公安局局长王国群受贿案。

聊城市人民检察院指控：1996年至2014年初，被告人王国群在担任原海阳县县长、海阳市市长、海阳市委书记、烟台副市长兼公安局局长、市政府特邀咨询期间，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从事房地产开发项目规划审定、建设工程规划变更、商品房预售许可、征地补偿、工程承揽等方面谋取利益，非法收受烟台天强塑钢加工有限公司等19个单位和个人人送的现金、银行卡、购物卡以及房产置换差价等贿赂，共计折合人民币438.31822万元。

庭审从上午8时54分开始，至中午12时38分结束。庭审中，法庭就起诉书指控的王国群受贿19次的犯罪事实进行了调查、举证、质证，之后控辩双方围绕争议焦点进行了多轮辩论，充分阐明了各方观点，最后王国群作了法庭陈述。

辩护律师对检方指控王国群的19项犯罪事实中5项提出了异议，尤其是对王国群涉嫌受贿金额175.001万元这笔最大指控，控辩双方展开激烈交锋。检方提交的证据显示：被告利用其担任烟台副市长、市政府特邀咨询之便，为烟台某公司总经理于某某在承揽工程方面谋取利益，并收受两张银行卡。这两张银行卡是以于某某的名义开户，最初内有金额120余万，后期于某某存入40万。

辩方对后期存入的40万元提出质疑。“被告

对于后期存入的40万既不知情也未使用，两张银行卡并非专为行贿开立，而是于某某之前做生意时开具，不排除后期存入的40万元为于某某的生意伙伴误存。”

公诉人出示证据证明，两张银行卡系于某某行贿时开立，并非旧户。“该笔40万元分两次打入银行卡后，一直置于王国群的实际控制下共4年。这笔钱存入后，陆续被用于购买理财和小额消费，被告有使用的事实。”

此外，围绕部分款项的定性、有无实际控制贿款、被告是否存在自首等事宜，控辩双方展开激烈交锋。公诉人在提交大量证据的同时，也发表量刑意见，认为被告存在坦白、主动退赃、悔罪的表现。该案将择日宣判。

“手握大权而无有效监督，看似风光无限，实则处处危险”

谁“围猎”了王国群



4月9日，王国群在庭审现场。

□ 本报记者 贾瑞君
 本报通讯员 赵洪森

4月9日，61岁的王国群人生中第一次站在了审判席上。巧合的是，去年这一天，省纪委宣布正式对其进行组织调查。

随着王国群大量犯罪事实的相继披露，人们不禁要问，是什么原因让王国群走到今天的地步，是谁“围猎”了王国群？

偏僻海岛走出的地方高官

时光倒转。1954年5月24日，长岛县砣矶岛后口湾村里，一名男婴呱呱坠地。男婴被父母起名王国群。

王国群18岁起在村里教书，两年后入党。1974年，20岁的王国群走出茫茫大海中的砣矶岛，在中国顶尖学府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水工建筑专业就读。学成归来，王国群成为烟台水利总队的一名技术员。1983年，29岁的王国群升任烟台地区水利局副局长，在这个位置上干了一干就是9年。此后，王国群历任蓬莱市委常委、副市长、副书记、副市长，海阳县(市)委副书记、代县长、县(市)长，海阳市委书记。2001年10月至2012年2月，王国群一直担任烟台市委副书记，其间2005年3月至2006年底，他还兼任了一年多的烟台市公安局局长。2012年至案发，王国群任烟台市政府特邀咨询。

王国群的人生履历，本是一名草根青年奋斗的励志故事。他也成为整个家族甚至全村的骄傲。2014年4月，在他还有一个半月就要退休的时候，随着省纪委对其展开调查，他的形象在那一刻陡然生变。

因狱中罪犯举报落马

王国群不会想到，一个原本和自己并不相干的狱中罪犯，居然把马路上就要退休的他拉下马。

举报者曾是房地产老板孙某某的司机，被辞退后心生怨恨，对孙某某绑架未果入室盗窃被判刑。在狱中，这名司机开始举报孙某某曾有行贿等劣迹。尽管王国群和这个司机没有直接往来，还是被这名司机持续不断的举报拉下马。

2002年，王国群升任烟台副市长没多久，

通过朋友介绍，认识了房地产老板孙某某。2003年到2008年，2011年到2014年，每年春节和中秋节，孙某某都会给王国群送钱或购物卡，“有时候是4000元，有时候是6000元，最多一次是9000元的购物卡，每年加起来不少于1万元，总共9万元。”其中，2008年到2010年没有送，因为这时孙某某的司机因盗窃和绑架被判入狱，开始在狱中不停地举报孙某某行贿。到了2011年，孙某某认为危险解除，便又给王国群送钱送卡，一直到王国群案发。

最大一笔受贿170多万元

王国群的受贿行为，绝大多数数额不大。但是有例外。据指控，其中一个行贿人前后共给王国群170多万元，是所有行贿人中行贿数额最多的一个。

行贿人是做门窗生意的于某某。为照顾于某某的生意，担任烟台副市长的王国群曾给多家房地产企业打招呼。为感谢王国群的帮助，于某某除了逢年过节送钱外，2008年将一套复式房子给了王国群。但王国群并没有看中这套房子，而是转手以120余万元的价格卖掉。由于卖房款数目太大，王国群怕人知道，不敢将这120余万元直接拿回家，便把钱以于某某的名义存起来。后来，王国群觉得这些钱闲着也是闲

着，没收益，便想用这些钱理财。他让于某某办了两张银行卡用于理财。后来，于某某先后两次向这两张银行卡里打入40万元，截至案发前，这两张银行卡里本金连同收益已达到180多万元。2014年3月，得知纪委正在调查自己，王国群赶紧把银行卡送还了于某某。

心安理得的权钱交易

聊城市人民检察院反贪局副局长周颖介绍，刚开始和王国群接触时，办案人员发现，虽然身居高位，但王国群的法律知识匮乏，法律意识非常淡薄。

在谈自己为何收受商人的钱物时，王国群曾这样说：“我为他们帮了不少忙，帮他们承揽工程，他们赚了钱，送钱送房子是感谢，报答我，我觉得理所当然。”在王国群看来，和他来往的商人都是他多年的朋友和熟人，逢年过节收受的卡和钱，只是朋友熟人间的礼尚往来，不属于犯罪。

“从本案来看，王国群的受贿手段呈现多样化，既有收受现金、银行卡、购物卡、汇款等形式，也有房屋置换等较隐蔽的形式。”公诉人毕吉林分析，“很多受贿都是逢年过节、儿子结婚时的馈赠，被告在接受时也觉得这是正常的人情往来，而非受贿犯罪。这种对职务

犯罪的了解不多、认识不深，致使其一步一步陷入泥潭、无法自拔。”

19项指控均发生在与商人之间

2006年，烟台一家房地产公司向当地规划局报送开发某小区的项目规划。方案经规划局初审后，需由时任副市长王国群主持的城建规划委员会以票决形式通过方可动工。公司老板是王国群多年的朋友，为缩短审批时间，该老板找到王国群请求关照，尽快通过审批。在王国群的去问下，项目很快顺利通过。王国群的帮助换来了房地产公司丰厚的回报。2008年9月，这家房地产公司以一套180多平方米的房屋置换了同小区王国群一套130余平方米的房子，王国群为此仅补差价6.8万余元。经鉴定，两套房屋实际差价超过40万。

记者了解到，起诉书对王国群的19项指控，均发生在王国群与商人之间，其中涉及工程承揽、土地、规划、房地产项目的就有15项。从2000年到2014年的15年间，王国群受贿次数多达90余次。特别是其担任烟台副市长之后，2006年春节至2009年10月三年多的时间，受贿数额就高达290多万元。

不仅是被商人“围猎”

和很多贪官落马前的飞扬跋扈不同，王国群给人的第一印象是谨慎、低调。这一点在他早年的从政生涯中表现得格外明显。从起诉书也可以看出，对王国群的19项犯罪事实指控中，只有一项数额3000美元的受贿发生在1996年。对这一项指控，王国群和辩护律师还提出了异议。

在办案人员耐心讲解有关法律和政策后，王国群逐渐认识到了自己的受贿犯罪行为。4月9日庭审最后的陈述阶段，王国群当庭痛陈自己的犯罪根源：“我之所以走到今天，主要是临近退休感到升迁无望，主观上放松了对自己的改造，触犯了党纪国法。在社会大环境下，我也习惯了在物质世界中贪图追逐物欲。如今我被永远钉在贪官的耻辱柱上，连累了家庭儿女。”

是商人的唯利是图不择手段，还是个人的修养不够定力不足，亦或是有待完善的制度环境，到底是谁“围猎”了王国群？聊城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学军坦言，其实王国群并非仅仅是被商人“围猎”，“手握大权而无有效监督的从政者，看似风光无限，实则处处危险，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才是解决问题的最有效办法。”

我省公安机关开展打击刑事犯罪专项行动 一声“春雷”，4.55万作案人员落网

□贾瑞君 刘冠伟 魏传亮 吴传梅 报道
 本报济南4月9日讯 记者今天从省公安厅获悉，自今年年初开始，我省公安机关开展了为期3个月的“春雷行动”，其间全省共侦破各类刑事案件3.12万起，抓获各类刑事作案人员4.55万人；八类暴力犯罪发案率同比下降11.47%；抢劫、抢夺案件发案率在去年下降25%的基础上，又下降12.97%；入室盗窃、盗窃机动车等案件降幅在5%以上。

省公安厅刑侦局局长田在谋介绍，行动期间，全省公安机关按照“什么犯罪突出就打击什么犯罪”的原则，将打击矛头对准严重暴力、涉枪、涉街“两抢”，入室盗窃，盗窃车内财物、机动车、电瓶车、大牲畜犯罪以及涉油、电信诈骗、拐卖妇女儿童、涉黑涉恶、毒品犯罪等突出犯罪活动，命案破案率达98.3%。组织开展短平快的打击侵犯财产权攻坚行动，破获各类侵犯财产权案件2.26万起，打掉各类侵犯团伙540余个，追缴赃款赃物折合人民币2200余万元。强化与银行、电信部门合作，建立了电信诈骗涉案风险信息共享合作机制，有效防范案件发生。积极开展退赃返赃，退还涉案汽车、电动自行车、电脑、金银首饰、现金等折款800余万元。

行动中，我省公安机关紧紧抓住临近春节，逃犯可能潜回家中与亲友联系的有利战机，集中开展追逃，抓获故意杀人逃犯42名，潜逃10年以上的12名。坚持“大毒”“小毒”一起打，共破获各类毒品犯罪2680余起，2月12日至13日，组织全省开展集中“扫毒”统一清查行动，破获毒品案件164起，抓获毒品犯罪嫌疑人200余人，缴获毒品折合冰毒6.9公斤。严厉打击打孔盗油犯罪，破获打孔盗油案件30余起，打掉犯罪团伙4个，抓获涉油违法犯罪嫌疑人20名。持续推进打击整治农村黑恶势力专项行动，确保了农村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田在谋坦言，“春雷行动”虽然取得了显著成效，但目前正值春夏之交，季节性犯罪将增多，公安机关打击任务依然十分繁重。下一步，我省公安机关将以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为目标，全力维护社会和谐长治久安。

潜逃9年漂白身份 杀人犯安徽被抓获

——“春雷行动”侦破的典型案件

●青岛破获“3·5”特大盗窃汽车案

2015年3月5日，青岛市开发区薛家岛某小区夜间连续发生两起汽车被盗窃案，涉案价值50余万元。接到报案后，青岛市公安局第一时间展开侦查，先后梳理类似案件200余起，成功串并30余起，通过综合研判分析，成功确定犯罪嫌疑人。经过两天一夜的守候，公安机关将犯罪嫌疑人孙某等5人全部抓获。经查，自2015年1月以来，孙某通过网络发布信息，纠集李某、尤某、柳某、徐某、赵某等人，先后流窜至烟台、潍坊和青岛开发区、城阳、李沧、平度、即墨等地，盗窃中高档轿车20余辆，案值400余万元。

●济南破获“6·24”系列撬盗保险柜案

2014年6月以来，济南市历下、市中、槐荫、历城等多地连续发生多起撬盗汽车4S店保险柜案件。济南市公安机关迅速成立“6·24系列撬盗保险柜案件”专案组，开展侦办工作。专案组先后赶赴贵州省贵阳市、黔东南自治州、凯里市，河南省洛阳市，浙江省嘉兴市，河北省邯郸市以及我省各市，行程两万多公里，成功将作案62起涉案价值近百万元的15名犯罪嫌疑人全部抓捕归案。目前查明，该团伙流窜至我省，撬盗企业保险柜、抽屉盗窃财物作案40余起，流窜外省作案10余起。经查证实，目前已经破获济南市案件26起，涉案价值40余万元，破获我省东营、德州、淄博等其他城市案件7起，破获外省市案件5起。

●德州破获“12·01”系列跨省盗窃车内财物案

2014年12月1日，孙某停放在德州市陵城区前孙街的黑色上海大众轿车副驾驶一侧玻璃被人砸碎，车内36万元现金被盗。案件发生后，当地公安机关迅速成立“12·01”专案组。在北京、黑龙江警方的协助和支持下，于2015年2月7日成功打掉尾随银行取款人砸车玻璃盗窃犯罪团伙，抓获涉案犯罪嫌疑人6名，带破山东、河北、北京、广州等地尾随银行取款人盗窃案件20余起，案值近200万元。

●济南破获重大破坏易燃易爆设备案

2015年1月29日，济南市商河县公安机关先后接到两起报案称，商河县潍坊输油管道东临输油管线老线143号桩+100米处被人打孔破坏，玉皇庙街道办事处纪家村南干线上原油被盗。

案发后，商河县公安机关全力侦破。2月3日，分别于商河、临邑等地将涉案犯罪嫌疑人孙某某等6人全部抓获，迅速破获发生在辖区的打孔盗油案件10余起，带破2014年打孔盗油案件3起。

●临沂抓获潜逃11年故意杀人逃犯

2015年2月11日，临沂市沂水县公安局接报，济南上网故意杀人逃犯朱某在其户籍地沂水县高桥镇高桥二村出现。沂水县公安机关立即开展抓捕行动，于13时成功将犯罪嫌疑人朱某抓获。经查，2004年7月17日，犯罪嫌疑人朱某流窜至临沂市城区实验小学后侧波特汉堡快餐店欲强奸被害人王某，遭强烈反抗，朱某遂将王某杀死后潜逃。

●威海抓获潜逃9年故意杀人逃犯

威海公安机关经研判发现：泰安警方上网命案逃犯李某已漂白身份，并以新身份潜藏于安徽省蚌埠市，遂将该线索通报泰安市公安局。泰安市公安局根据线索迅速派员赶赴蚌埠，于2015年3月29日将在逃犯罪嫌疑人李某成功抓获。经查，2006年5月26日，犯罪嫌疑人李某在泰安市小井转盘南800米路东一小卖部门口将受害人安某砍伤致死。

(□记者 贾瑞君 实习生 吴传梅 整理)